

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局文件

苏园教〔2020〕60号

关于印发《苏州工业园区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

现将《苏州工业园区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苏州工业园区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全面加强安全风险防控和隐患治理，深化推进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切实筑牢学校安全防线，根据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苏州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苏委办〔2020〕54号）《苏州工业园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苏园工办字〔2020〕90号）《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全省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教安函〔2020〕11号）《全市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苏教安〔2020〕6号）精神，结合园区教育系统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对江苏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牢把握“两个不放松”总要求和“务必整出成效”总目标，聚焦学校安全重点领域和突出问题，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坚持源头治理、系统治理和综合治理，把排查整治与建章立制贯穿全过程，把学习提高与狠抓落实贯穿全周期，把压紧压实责任与细化实化措施贯穿全链条，着力消除学校安全风险隐患，建立“一校一策”风险防范化解处置精准管控机制，健全学校安全管理长效机制，扎实推进

教育系统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为新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而有力的安全保障。

二、主要任务

(一)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

一是全面开展学习教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对江苏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及时传达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最新指示要求，将总书记重要论述纳入教育系统干部教师教育培训内容。集中组织观看《生命重于泰山——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电视专题片》，召开安全生产专题学习交流会。

二是全覆盖开展专题宣讲。教育局领导深入基层带头宣讲，确保教育局领导对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生产宣讲全覆盖。学校主要负责人对全体教职员工开展安全生产宣讲。

三是全方位营造宣传氛围。通过校报校刊，校内显示屏、广告栏、校园网、手机短信、两微一端等各种宣传平台，开展经常性、系统性安全生产宣传活动。

四是全链条抓好贯彻落实。完善安全工作制度体系，落实实体化运行机制。开展重点领域整治，健全教育系统安全生产有奖举报制度，有效防范化解风险。

(二) 全面强化教育系统安全责任体系

一是落实学校安全主体责任。推动学校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建立“人人有责、层层负责、各负其责”的全员安全责任体系，

健全“明责、知责、履责、问责”的安全责任运行机制，真正把安全责任落实到每个岗位，把安全管理融入学校日常工作的各个环节。

二是落实教育系统干部领导责任。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管教学，就必须管安全；管学生，就必须管安全；管教师，就必须管安全；管后勤基建，就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坚决扛起防范化解学校安全风险的政治责任。

三是落实安全监管责任。园区教育局指导督促学校加强安全管理，建立规范化标准化监管机制，加强督查检查力度，推动学校落实安全防范措施，着力消除盲区漏洞。

（三）全面强化风险管控和隐患治理的安全防控体系

一是强化风险防控。各学校要全面开展学校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形成风险隐患清单，落实化解管控措施，建立安全风险评估、预警、管控、公告制度。

二是强化隐患整治。进一步完善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实现隐患排查、登记、整治、报告、销账闭环管理。要落实风险隐患排查整治责任，细化排查内容，规范排查操作，深入整改落实，确保工作实效。

三是强化协调联动。构建安全生产协同联动机制，加强与当地应急管理、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协同联动，促进责任共担、资源共享、信息互通、安全共治，充分调动行业协会、专业企业、师生公众等力量参与，凝聚学校安全治理合力。

(四) 深入开展学校消防安全专项整治

一是全面排查校园消防安全隐患，对高层建筑、文保控保建筑、学生食堂、宿舍、教学楼、图书馆、实验实训室、学校中心机房、危险品仓库、物资仓库等人员密集场所、火灾事故多发部位开展重点排查。

二是深入整治火灾隐患，对排查出来的风险隐患建立台账，落实整改责任和整改措施，限期整改。对一时难以整改到位的，列出整改计划，明确整改时限，落实风险管控措施，确保安全。推动学校实施打通消防生命通道工程，确保消防通道、疏散通道畅通。

三是完善学校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健全与消防救援机构协调联动工作机制，加强学校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提升消防安全管理水平。

四是加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普及消防安全知识，开展火灾疏散逃生演练，提高师生消防安全意识和应急避险能力。

(五) 深入开展学校治安专项整治

一是完善安防条件，认真落实全省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建设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和中小学幼儿园智慧安防建设的指导意见，结合苏州市智慧安防校园建设标准相关要求，配齐配强专业保安，完善安防设施，加快技防建设，健全安防机制，夯实安防基础。

二是加强学校安全风险预警防控，做好涉校涉生矛盾化解和重点人员管控工作，严格落实门卫值守、内部巡查等制度，严防无关人员和危险物品进入校园，切实消除各类安全隐患。

三是会同相关部门深入开展校园周边综合治理，加大治安复杂场所整治，及时消除治安隐患，加强校门口及校园周边道路交通秩序管理，协同公安机关强化巡逻守护，不断净化校园周边环境。

（六）深入开展学校食品安全专项整治

一是健全学校食品安全管理制度，严格落实集中用餐陪餐制度，落实食品安全校长（园长）负责制。

二是有效运用“阳光食堂”信息化监管服务平台，加强食品安全日常管理，严格落实食品采购索证索票、进货查验和采购记录制度，严格落实岗位人员持证上岗制度，确保学校食堂食品采购、储存、加工、留样、配送等关键环节安全可控。

三是定期开展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及时消除食品安全隐患。会同卫生、市场监管等部门定期检查，鼓励学生家长借助“互联网+明厨亮灶”参与学校食堂监管。配合卫生部门开展学校生活用水和师生饮用水水质监测。

（七）深入开展学校实验室及危化品安全专项整治

一是落实实验室及危化品安全管理责任，严格实验室安全管理规程，建立完善涉危实验室安全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和危化品采购、存储、使用、处置等全流程安全监控制度。

二是定期开展实验室及危化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全面排查实验室及危化品管理各环节的安全风险隐患，落实风险防控措施。加强危险废物处置管理，定期排查各类实验室废物的产生、收集、贮存、转移情况，及时规范安全处置。

三是加强实验室安全教育，落实实验室安全准入制度，把实验室安全教育纳入相关专业教学计划，开设相关课程。做好参与实验的学生、教师、工作人员和相关来访人员的安全培训，使其了解掌握本实验室涉及的危险源、安全操作规范及突发情况处置方法。

(八) 深入开展校车与交通安全专项整治

一是严格落实《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和《省政府校车安全工程的实施意见》，依法实施校车使用许可，规范发展专用校车，清理不符合校车标准但仍作为校车使用的载客汽车，明确退出期限，坚决彻底淘汰在用的非专用校车。

二是严格日常监管，确保安全运行。督促指导学校和校车服务提供者严格落实校车安全运营管理制度，严格按照要求配备具有行驶记录功能的卫星定位装置，并接入监管平台，实施动态监控。严格校车驾驶员的教育管理，严禁超员超速和不按规定线路行驶。督促校车运行管理部门和单位细化驾驶员安全行车要求，指导校车公司等单位建立健全校车驾驶员安全行车奖励激励制度。严格按照规定配备随车照管人员，并督促认真履行照管职责。

三是加强与应急管理、公安、交通运输等相关部门的沟通，完善联动工作机制，改善校车道路通行条件，加强危险路段安全防护措施，依法查处校车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非法接送学生车辆。

四是会同公安机关加强校园周边道路交通疏导和秩序维护，结合实际优化上下学高峰时段交通组织。

五是会同交通、公安、规建委等部门共同研究制定学生绿色出行工作机制，让师生养成文明出行的好习惯。

（九）深入开展学校建筑及设施设备安全专项整治

一是落实中小学校舍安全长效机制，全面排查学校建筑物安全隐患，查找并整治违法建设、违规改变建筑主体结构或使用功能等造成的安全隐患，摸清校舍安全底数，落实学校建筑所有权人承担使用安全主体责任。

二是全面开展校园设施设备安全专项“体检”，查找设施设备安全隐患和突出短板，确保设施设备符合安全要求。

三是完善应对极端天气、旱涝灾害机制，加强对校园低洼地带、地质灾害点、易滑坡地段、易遭受雷击、地基沉陷等区域预防措施，落实学校在建项目施工隔离管理等安全措施。

（十）进一步加强师生安全教育

一是加强学生安全素质教育。把安全教育纳入学校教育内容，在中小学、幼儿园教育教学、高中新生军训课程中加入安全知识教育，充分把握消防日、交通安全日、安全生产月、安全教育进校园等契机，有针对性地开展消防安全、食品安全、交通安全、防范溺水、生命安全、心理健康、应急避险等专题教育。通过开展科普讲座、安全演练、专题专栏等多种形式以及在“名师空中课堂”开设专题版块等，开展丰富多彩的安全教育宣传活动，以案例警示教育和沉浸式互动体验，培养学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结合青少年校外实践基地、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建设安全教育综合实践基地或体验场馆。加强学生校外

社会实践活动的安全教育与管理。

二是加强教职员员工安全教育。一方面，应当在开学前，研究制定好下一学期安全教育计划，要详细到学习时段、内容、目标、教授形式等方面的安排，并且要充分利用好国旗下讲话、教师大会、年级组会议、学生班会、安全主题月，全面开展安全教育活动；另一方面，应利用安全教育平台、安全校本课程及行业安全要点等资源，有计划地开展教职员员工安全理论学习，按阶段进行应知应会考核，要做到教职员员工安全知识普及 100%，要按照“一岗双责、党政同责”要求，凡是参与学校教育教学、后勤、安保、实验室、财会、物业等方面工作的人员，必须做到领域安全知识全面掌握，应知应会考核通过，方可上岗。

三是全面做好校园安全演练。一方面，要通过专题会议形式，研究制定安全演练工作计划，校级领导班子要首当其冲，做好动员组织，各处室要通力合作，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制定出适合本校（园）的演练方案，对制定的方案，要做好专家指导、成员论证、意见征求，切实要将此项工作做实、做透、做精。另一方面，中小学要每月组织 1 次安全演练，幼儿园要每两月组织 1 次安全演练，演练的时间可由各单位自行安排，也可利用升旗及课间操时间段进行；在此基础上，根据学校工作计划和实际需要，形成中小学每学年 8+n 演练模式，幼儿园每学年 4+n 演练模式。提高安全演练闭环水平。一方面，各单位要重视对演练结果的评价反馈，演练现场要做好总结及点评，演练后要尽快组织对本次演练的专题研讨，查漏补缺、举一反三，要提升每一次安全演练的成效。

(十一) 全面提升学校安全支撑保障能力

一是健全各项安全管理制度。推动学校结合自身实际和风险特点，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规范标准，规范安全管理和监督行为，把安全要求贯穿学校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落实教育系统安全管理统计分析制度，依法参加有关事故的调查处理，监督落实防范和整改措施。

二是提升安全生产信息化水平。建设一批安全管理相关在线课程，运用虚拟仿真技术开展学校安全教育。推动学校建设安全生产物联网监控系统 and 安全管理平台，加大装备力度，积极推广应用温度传感、烟雾报警、视频监控等技术，加强安全监测预警信息化建设，建立健全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科技手段进行安全监督管理的制度。

三是强化学校应急处置能力建设。督促学校制定完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严格值班和信息报告制度，建立应急联动机制，完善应急管理分级响应制度和程序，定期开展应急演练，确保一旦出现突发情况能够快速反应、有效应对，提升风险防控能力。根据学校实际和情势变化，适时修订完善应急预案，增强预案的实效性。

三、时间安排

从2020年6月起至2022年12月，统筹推进安全专项整治“一年小灶”与“三年大灶”，共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 动员部署阶段（2020年6月至9月）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对

江苏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采取多种形式和方法，开展安全宣讲和宣传教育。各学校要结合本校实际，制定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具体实施方案，明确目标任务、时间进度和保障措施，对开展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作出具体安排，并进行动员部署。

（二）集中攻坚阶段（2020年9月至12月）

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结合，坚持自查自改与督查整改相结合，按照园区校园和校车安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与本实施方案要求，深入推进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建立本校问题隐患和制度措施“两个清单”，对发现具备整改条件的隐患问题，坚持立查立改，应改尽改；对不具备整改条件的问题隐患，明确整改责任单位、整改要求、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限，紧盯不放，推动整改落实；对“存量”问题隐患进行集中攻坚，建档销号，确保如期完成“一年小灶”整治任务。

（三）持续整治阶段（2021年全年）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全面落实教育系统安全责任体系。坚持举一反三抓整改，动态更新“两个清单”形成的问题隐患清单每月1日前上传全省校园安全风险管控系统，针对重点难点问题，加强跟踪整治，加大攻坚力度，确保按时整改销案。探索依托专业力量开展学校安全风险评估，进一步突出安全治理的专业性、精准性，2021年持续集中攻坚。

（四）巩固提升阶段（2022年全年）

深入分析教育系统安全生产共性问题 and 突出隐患，深挖制约安全生产的深层次矛盾和原因，梳理制度规定、办法措施层面需

要建立健全、补充完善的具体制度，逐条逐项推动实施。深入总结专项整治中行之有效的做法和经验，推广一批可复制可借鉴的制度成果，将治理实践提炼固化为长效机制，形成系统完备、成熟定型的教育系统安全生产制度体系。

系统内各单位具体实施方案，于2020年10月初报园区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年度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情况报告，于当年年底前报园区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总结报告，于2022年11月底前报园区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四、保障措施

（一）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

要从树牢“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深刻认识开展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的重要性，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以更高政治站位扛起学校安全稳定责任。将已成立的“园区教育系统校园和校车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调整为“园区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抓直接管，统筹推进“一年小灶”和“三年大灶”，确保专项整治各项工作任务稳步推进、落地见效。

（二）突出风险管控，强化隐患整改

强化学校安全源头管控和系统治理，最大程度降低和减少系统性重大安全风险。充分利用省校园安全风险管控系统平台，动态监控推进隐患整改，对排查发现的问题隐患，从严从快立查立

改，对久拖不决、敷衍应对、弄虚作假等行为，发现一例、严查一例。对一时无法彻底整改的问题隐患，确保整改责任、措施、资金、时限和预案落实到位，必要时报请当地党委政府协调解决。教育部门审批的校外培训机构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可参照学校安全专项整治的要求开展。

（三）深入督查检查，强化问效问责

市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把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情况作为对各市（区）履行教育职责考评的重要内容，园区教育督导部门也要将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情况纳入督导检查内容，建立完善督导检查评估机制，对好的做法，进行表扬推广；对专项整治工作不力、措施不实、效果不好的及时通报、责令整改；对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产生重大影响的校园安全事件及学校安全事件频发的地区和学校，要实行挂牌督办，严肃追责问责。

附件：1.园区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局领导班子成员和处室安全管理及主要任务职责分工

2.园区深入开展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计划

附件 1

园区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局领导班子成员和处室安全目标管理及 主要任务职责分工

为全面贯彻落实《苏州工业园区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工作要求，根据《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局安全工作“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实施细则》文件要求，按照“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教学，必须管安全；管学生，必须管安全；管教师，必须管安全；管后勤基建，必须管安全”和“分级负责、属地为主”“谁主管、谁负责，谁组织、谁负责”的原则，为强化领导班子和各处室安全目标管理及主要任务责任分工落实，建立一把手总负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各职能处室各司其职、齐抓共管、运作协调的工作机制，切实做牢三年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保障师生生命和学校财产安全。

一、教育局领导班子成员安全工作职责

教育局成立以局长为组长、副局长为副组长，各处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其主要任务是在园区党工委管委会领导下，统筹、指导、协调教育系统三年安全专项整治各项安全工作，根据学校安全工作特点，及时研究、解决重大安全问题。局长是教育系统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对教育系统安全工作负全面的领导责任；分管安全工作的局领导负责抓好全面安全工作并

负相应责任；分管其他方面工作的班子成员,对其分管处室、分管工作的安全工作负分管责任。

(一) 局长职责

1.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区有关安全工作及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主持研究和决策全区教育系统安全工作的重大问题,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采取行政措施,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安全和学校财产的安全,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事故的发生。

2.将安全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对全区中小学、幼儿园的考核,检查、督促其他班子成员抓好分管范围内安全工作。

3.每季度至少主持召开 1 次安全工作会议,研判学校安全形势,做出针对性的安排部署,并督促相关处室予以落实。

4.本系统内发生重特大安全事故,必须及时赶到现场,组织指挥抢救,并责成相关领导和有关处室、学校做好善后工作。

(二) 分管安全工作局领导职责

1.研究制定教育系统安全工作计划,组织实施全区教育系统安全工作措施,指导全区学校安全工作。

2.每月至少主持召开 2 次安全工作例会或专题会议,听取处室及全区中小学、幼儿园的安全工作情况汇报;研判校园安全问题;布置阶段安全工作。

3.学校发生重特大安全事故时要协助局长并组织有关部门开展抢救、事故调查及善后处理工作。

4.负责督促和检查局机关处室和所挂钩各类安全工作。

5.经常向局长和在局务会议汇报全区教育系统安全工作阶段性情况,并提出建设性意见。

(三) 其他班子成员职责

1.负责所分管工作及处室的安全监管工作,确保分管工作及处室安全。

2.负责督促和检查分管工作领域及处室的安全工作,指导所挂钩的安全工作。

3.负责向局长和局务会议报告分管工作、分管处室、所挂钩的安全工作。

4.分管工作、分管处室、所挂钩工作发生安全事故时,必须在第一时间向局长汇报并赶到现场做好事故处理、事故调查、善后处理等工作。

二、教育局机关各处室工作职责

(一) 教育局机关各处室安全工作共同职责

1.宣传、贯彻、执行有关安全工作的法律、法规,认真研究解决所负责工作中存在的重大安全问题。

2.制定处室负责工作的安全监管计划,并组织实施。

3.督促各学校对本处室工作职责所涉及的工作,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制和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定期对落实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考核;

4.对本处室组织的各类活动的安全工作承担主体责任,处室成员对其所挂钩学校组织的各项活动的安全管理工作承担监管

责任。

5.每次召开业务工作会议,必须同时安排部署安全工作。

6.配合协助安全管理科开展安全督查工作。

7.负责检查、督促所挂钩学校做好各项安全工作。

(二) 教育局机关各处室安全工作具体职责

1.办公室(监察室):负责教育局文件阅办、信息宣传、档案资料等的安全工作,做好安全工作宣传报道和后勤保障;负责活动、车辆、接待等安全工作;协调、指导教育系统维护稳定工作;指导监督学校建立健全安全体系制度和应急预案;部署开展学校安全宣传和教育活动;组织进行学校安全工作检查考核,督促学校及时进行隐患排查及整改;协调处理校园安全责任事故;负责学生接送车辆、校园治安保卫、校园消防、平安校园创建、综合治理及周边环境整治等安全工作;负责学校实验室、实验器材、图书室及各类专用教室的安全工作;负责学校食品卫生、学生着装等安全工作;负责学校资产、校舍、场地等安全工作;负责教育系统财务、审计的安全工作;负责全区教育经费的筹集与使用的安全工作;负责校舍规划、建设、维护、危房改造的安全工作;负责学校校舍、建筑物、建筑附属物安全隐患的排查、鉴定,并组织实施整改措施;负责学校防汛、防雷、防地质灾害等安全管理工作;做好受理、处理来信来访安全工作,负责全区安全工作效能检查;负责教育系统网络安全工作;指导、监督全区中小学抓好校园网络等的安全工作。履行办公室负责的其他工作的安全工作职责。

2.教育处：负责全区普通中小学及幼儿园常规教育教学工作职责范围内的安全工作；负责抓好全区高考、中考及其组织的其它考试的安全工作；建立健全招考工作的安全制度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负责协调处理高考、中考及其组织的其它考试的安全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负责研究建立学校安全工作督导评价机制，并将学校安全工作纳入教育综合督导；负责做好校外培训机构各项安全监管工作，指导机构建立健全制度，明确安全主体责任，开展安全巡查，保障机构安全稳定。履行教育处负责的其他工作的安全工作职责。

3.人事师资处：负责教育系统的机构编制、人事调配和工资福利、表彰评优、人才交流、人事档案管理、人事分配制度改革、学校岗位设置等的安全稳定管理工作；处理涉及人事管理方面的教职工来信来访工作；负责全区教师招聘、调配等的安全工作，严防有精神病史和有严重心理疾病的人员进入教职工队伍；负责教育人才开发、交流、培训、测评工作的安全工作；负责教师队伍建设、师资队伍培训、教师职称评审等的安全稳定工作；负责校领导、教职员工及新入编教师的政策法规培训工作；负责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防范因教师违规违纪造成纠纷和引发学生伤害事件；负责教育系统干部考察、任免、管理等的安全稳定工作；负责教育系统党建、组织、新闻宣传等的安全稳定工作。履行人事师资处负责的其他工作的安全工作职责。

4.政宣处：负责指导、监督各学校抓好传染性疾病的预防和控制管理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各学校抓好校园卫生、饮用水安

全管理工作；指导学校做好安全宣传教育及法制教育培训；负责指导、监督各学校抓好开展体育运动、体育课、运动会、文艺活动等的安全工作；负责全区教研活动的安全工作,加强中小学安全教育课程教学与科研,不断提高安全教育课程质量,履行政宣处负责的其他工作的安全工作职责。

三、主要任务责任分工

主要任务 1：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

一是全面开展学习教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对江苏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及时传达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最新指示要求，将总书记重要论述纳入教育系统干部教师教育培训内容。集中组织观看《生命重于泰山——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电视专题片》，召开安全生产专题学习交流会。

二是全覆盖开展专题宣讲。教育局领导深入基层带头宣讲，确保教育局领导对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生产宣讲全覆盖。学校主要负责人对全体教职员工开展安全生产宣讲。

三是全方位营造宣传氛围。通过校报校刊，校内显示屏、广告栏、校园网、手机短信、两微一端等各种宣传平台，开展经常性、系统性安全生产宣传活动。

四是全链条抓好贯彻落实。完善安全工作制度体系，落实实体化运行机制。开展重点领域整治，健全教育系统安全生产有奖

举报制度，有效防范化解风险。

工作职责

1.及时传达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最新指示要求，组织召开党委会、局务会开展研讨学习，定期召开安全专题会议。

2.做好安全生产宣讲计划，收集汇总相关材料，深入基层开展安全宣讲活动，指导学校、幼儿园主要负责人对全体教职员工开展安全生产宣讲，指导学校多形式、多途径扩宽安全生产宣传平台，形成浓厚氛围。

3.完善安全工作制度体系，落实实体化运行机制，建立有关校园安全奖惩机制。

主要任务 2：全面强化教育系统安全责任体系

一是落实学校安全主体责任。推动学校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建立“人人有责、层层负责、各负其责”的全员安全责任体系，健全“明责、知责、履责、问责”的安全责任运行机制，真正把安全责任落实到每个岗位，把安全管理融入学校日常工作的各个环节。

二是落实教育系统干部领导责任。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管教学，就必须管安全；管学生，就必须管安全；管教师，就必须管安全；管后勤基建，就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坚决扛起防范化解学校安全风险的政治责任。

三是落实安全监管责任。园区教育局指导督促学校加强安全管理，建立规范化标准化监管机制，加强督查检查力度，推动学校落实安全防范措施，着力消除盲区漏洞。

1.督促学校、幼儿园建立健全安全责任体系，健全安全责任运行机制，全面将安全责任落实在工作每个环节。

2.督促学校、幼儿园加强安全管理，建章立制、完善措施，同时加强检查抽查力度，切实筑牢校园安全防线。

3.指导办公室（监察室）对学校、幼儿园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情况进行监督，对不履职，玩忽职守的单位或负责人追责问责。

主要任务3：全面强化风险管控和隐患治理的安全防控体系

一是强化风险防控。各学校要全面开展学校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形成风险隐患清单，落实化解管控措施，建立安全风险评估、预警、管控、公告制度。

二是强化隐患整治。进一步完善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实现隐患排查、登记、整治、报告、销账闭环管理。要落实风险隐患排查整治责任，细化排查内容，规范排查操作，深入整改落实，确保工作实效。

三是强化协调联动。构建安全生产协同联动机制，加强与当地应急管理、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协同联动，促进责任共担、资源共享、信息互通、安全共治，充分调动行业协会、专业企业、师生公众等力量参与，凝聚学校安全治理合力。

（责任处室：办公室，参与处室：政宣处、教育处、人事师资处）

（一）办公室工作职责

1.根据《苏州工业园区中小学幼儿园治安保卫工作指导意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安全工作实施细则的决定》、《苏州工业园区中小学（幼儿园）校园安全评估办法》等文件，指导学校开展各类校园治安防控工作，建立健全学校安全工作制度、应急预案、各领域操作细则，做到公示公告、系统学习，工作过程留痕，材料留档备查。

2.指导学校建立稳定风险分析研判制度，建立与属地部门、职能部门的信息沟通机制、联动处置机制，形成维护稳定工作合力，过程留痕，材料留档备查；

3.指导学校提高稳定风险的发现力、研判力、处置力，并强化责任和措施落实，及时有效管控化解风险方面存在的问题，过程留痕，材料留档备查；

4.落实教育局内部涉密文件的安全管理，对所有涉密文件均指定专人进行妥善管理，按规定要求专人领取、按规定使用保密文件信息；对于需要保存的保密资料，采购专门的保密文件柜存在，并由专人负责管理，材料留档备查；

5.落实教育经费使用的安全工作，根据《关于严肃财经纪律、进一步加强学校财务管理的通知》（苏园教〔2018〕25号）文件精神，落实财务管理领导责任，推进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强化预算决算管理，严格财务收支管理，加强学校资产管理，强化食堂财务管理，规范采购与基建管理，提升财务管理队伍专业化水平，加强财务审计监督和责任追究，材料留档备查；

6.落实受理、处理来信来访安全工作，根据信访条例及上级

信访部门规定的时间、节点，做好各项信访工作，保障信访安全，过程留痕，材料留档备查；

7.重点关注民办幼儿园、校外培训机构因资金断裂、破产及不可抗力而引发的不稳定因素；

8.重点关注“民代幼”引发的社会不维稳因素；

（二）教育处工作职责

1.根据教育部《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做好全区普通中小学及幼儿园常规教育教学工作职责范围内的安全工作，过程留痕，材料留档备查；

2.根据苏州市教育局《关于印发 2019 年苏州市初中毕业、升学考试方案的通知》（苏教〔2019〕2 号）、《关于做好我市 2019 年全省初中英语听力口语自动化考试考务培训和模拟考试工作的通知》（苏教基函〔2019〕37 号）、江苏省教育厅《省教育厅关于全面实施普通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的通知》（苏教基〔2019〕8 号）、《星海实验中学考点 2019 年高考考务手册》等文件精神，全面抓好全区高考、中考及其组织的其它考试的安全工作，维护好考试安全稳定。同时，指导学校做好各类考试的安全维稳工作，过程留痕，材料留档备查；

3.根据苏州市教育局《关于印发 2019 年苏州市幼儿园招生工作意见的通知》（苏教〔2019〕3 号）《关于印发 2019 年苏州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入学工作意见》的通知（苏教〔2019〕4 号）《关于印发 2019 年苏州市区各类高级中等学校招生工作意见的通知》（苏教〔2019〕5 号）《关于做好 2019 年苏州市区高中段

学校自主招生工作的通知》(苏教基〔2019〕13号)《江苏省深化普通高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实施方案》(苏政发〔2019〕31号)、《省教育厅关于高考综合改革背景下加强普通高中教学组织管理工作的意见》(苏教基〔2019〕18号)《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及时报送高考综合改革及高中选科评估和指导工作情况的通知》(苏教办基函〔2020〕1号)等文件精神,建立健全招生工作的安全制度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同时,指导学校做好招生工作的安全制度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过程留痕,材料留档备查。

4.重点做好施教区科学划分,完善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的程序。

5.开展学校安全工作专项督导、开学视导、期末巡查等,切实履行安全工作职责。

(三) 政宣处工作职责

1.指导学校做好教师护导工作,建立健全护导管理制度及操作细则,现场留痕、材料留档备查。

2.全面做好学校、幼儿园疫情防控工作。指导学校建立健全疫情防控制度、预案及实操细则,成立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根据学校实际做好防疫物资准备,做好学校防控场地布置,同时,做好疫情期间学校各类课程开展方案,做好充分准备,切实维护校园安全稳定,过程留痕,材料留档备查。

(四) 人事师资处工作职责

1.做好党建工作,根据干部管理及党员管理的相关文件,做

好制度设计、教育培训及督查督导工作，落实好党员干部队伍建设的主体责任；根据《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园区党工委关于加强党建规范化建设的文件要求，用好园区智慧党建平台，引领各基层党组织的规范化建设；加强对系统内意识形态工作的指导、督促与管理工作，按要求组织相关学习，落实意识形态专题研讨与定期通报工作制度，规范教职员工网络行为。

2.做好教师管理工作。密切关注园区“民代幼”教师群体的动向，加强与街道等属地管理部门的沟通协调，落实好属地管理、包案化解的相关要求，协助做好相关政策解读与区域统筹工作；加强对学校教职工合同管理、薪资管理、绩效考核等方面的法律法规与管理制度的指导，指导学校及时回应教职工来信来访中的问题，及时化解矛盾，打造和谐的教职工管理氛围；全面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中小学教师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开展警示教育，在教师年度绩效考核、职称评审、岗位聘任、专业荣誉评选、评优评先中实行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制。

3.做好国际交流工作。严格按照组织部门、外事部门、纪检监察部门关于教育系统干部、教师因公、因私出国的相关规定，做好校级干部的因私出国证照管理工作，落实好因私出国审批制度以及因公出国报审制度；落实好教育系统师生出国（境）交流中的人身安全、财产安全、意识形态安全、外事纪律的教育与管理工作。

主要任务4：深入开展学校消防安全专项整治

一是全面排查校园消防安全隐患，对高层建筑、文保控保建

筑、学生食堂、宿舍、教学楼、图书馆、实验实训室、学校中心机房、危险品仓库、物资仓库等人员密集场所、火灾事故多发部位开展重点排查。

二是深入整治火灾隐患，对排查出来的风险隐患建立台账，落实整改责任和整改措施，限期整改。对一时难以整改到位的，列出整改计划，明确整改时限，落实风险管控措施，确保安全。推动学校实施打通消防生命通道工程，确保消防通道、疏散通道畅通。

三是完善学校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健全与消防救援机构协调联动工作机制，加强学校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提升消防安全管理水平。

四是加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普及消防安全知识，开展火灾疏散逃生演练，提高师生消防安全意识和应急避险能力。

（责任处室：办公室，参与处室：政宣处）

（一）办公室工作职责

1.指导学校做好建筑物或场所消防验收或消防验收备案工作。依法履行消防审批程序，重点部位确定准确、标识明显。学校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或变更房屋用途时应依法办理消防审核、验收手续；实施新、改、扩建及装修、维修工程时，学校应与施工单位在订立合同中按照有关规定明确各方对施工现场的消防安全责任。学校应确定消防安全重点部位并设置防火标志和明确防火责任人。台账留档备查。

2.指导学校做好消防设施、器材、电气燃气线路、管路敷设

等方面的维护保养工作，要完整呈现服务类采购、巡检维保及维护维修等方面的材料痕迹，台账留档备查。

3.指导学校建立健全校园消防安全责任制，明确各级、各岗位的消防安全职责；每月至少组织开展一次校园防火检查，并在开学、放假和重要节庆等活动期间开展有针对性的防火检查。重点检查消防安全制度落实情况；日常防火检查工作落实情况；教职员消防知识掌握情况；消防安全重点部位的管理情况；消防设施、器材完好有效情况；厨房烟道等定期清洗情况；电气线路、燃气管道定期检查情况；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情况；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区域检查情况；火灾隐患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过程性材料要有痕迹，台账留档备查。

4.指导学校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明确每班次、各岗位人员及其报警、疏散、扑救初起火灾的职责，制定有针对性的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幼儿园和小学的演练，落实疏散引导、保护儿童的措施。预案、会议、演练、反馈、整改等过程性材料要有痕迹，台账留档备查。

5.指导学校每学期至少对教职员开展一次全员消防安全培训。将消防安全知识纳入学生课堂教学内容，确定熟悉消防安全知识的教师进行授课，并选聘消防专业人员担任学校的兼职消防辅导员。幼儿园采取寓教于乐的方式对儿童进行消防安全常识教育。中小学校保证一定课时对学生开展消防安全教育，并针对各学龄阶段特点，确定不同的消防安全教育的形式和内容。

6.要求各学校（校区）都要做到至少有一名在编人员持消控

证；要求各学校（校区）外聘的物业公司必须配备一名持有消控证的保安员上岗。

（二）政宣处工作职责

1.指导学校做好消防安全及演练的宣传教育工作，材料留档备查。

2.指导学校做好消防演练反馈问题及隐患整改落实的多形式教育工作，材料留档备查。

主要任务5：深入开展学校治安专项整治

一是完善安防条件，认真落实全省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建设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和中小学幼儿园智慧安防建设的指导意见，结合苏州市智慧安防校园建设标准相关要求，配齐配强专业保安，完善安防设施，加快技防建设，健全安防机制，夯实安防基础。

二是加强学校安全风险预警防控，做好涉校涉生矛盾化解和重点人员管控工作，严格落实门卫值守、内部巡查等制度，严防无关人员和危险物品进入校园，切实消除各类安全隐患。

三是会同相关部门深入开展校园周边综合治理，加大治安复杂场所整治，及时消除治安隐患，加强校门口及校园周边道路交通秩序管理，协同公安机关强化巡逻守护，不断净化校园周边环境。

（责任处室：办公室）

（一）办公室工作职责

1.结合苏州市智慧安防校园建设标准相关要求，做好系统内

单位安防情况调研，做好相关预算编制。

2.督促学校、幼儿园按规配备保安员、消控员，组织开展相关业务培训活动。

3.指导学校、幼儿园按规配备好安防器材设备，定期组织检查或抽验，督促学校、幼儿园健全安防机制，夯实安防基础。

4.指导学校、幼儿园开展社会矛盾大排查大化解专项行动，做好与执法部门的沟通协调，督促学校与属地部门的联动协作机制，做好相关数据上报及业务沟通。

5.对学校、幼儿园的进出门管理、巡检巡查、校园及周边安全等方面不间断开展督查，指导学校、幼儿园完成闭环整改工作。

主要任务6：深入开展学校食品安全专项整治

一是健全学校食品安全管理制度，严格落实集中用餐陪餐制度，落实食品安全校长（园长）负责制。

二是有效运用“阳光食堂”信息化监管服务平台，加强食品安全日常管理，严格落实食品采购索证索票、进货查验和采购记录制度，严格落实岗位人员持证上岗制度，确保学校食堂食品采购、储存、加工、留样、配送等关键环节安全可控。

三是定期开展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及时消除食品安全隐患。会同卫生、市场监管等部门定期检查，鼓励学生家长借助“互联网+明厨亮灶”参与学校食堂监管。配合卫生部门开展学校生活用水和师生饮用水水质监测。

（责任处室：办公室，参与处室：政宣处）

（一）办公室工作职责

1.指导学校建立健全学校食品安全校长（园长）第一责任人安全责任制、食品安全管理、集中用餐陪餐等制度，要落实体现在实际工作中，材料留档备查。

2.指导学校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法》、国家三部委《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关于进一步落实学校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的通知》（苏市监管发〔2019〕108号），做好学校食品卫生安全的日常监管、食材抽检，指导学校开展五常法管理工作，过程留痕，材料留档备查。

3.指导学校持续开展好“明厨亮灶”、“阳光食堂”等工作，过程留痕，材料留档备查。

（二）政宣处工作职责

1.指导学校配合卫生防疫部门做学校好饮用水管理制度、监测管控、日常管理、消毒清洁等方面的工作，过程留痕，材料留档备查。

2.组织开展饮用水安全工作会议及培训活动，过程留痕，材料留档备查。

主要任务7：深入开展学校实验室及危化品安全专项整治

一是落实实验室及危化品安全管理责任，严格实验室安全管理规程，建立完善涉危实验室安全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和危化品采购、存储、使用、处置等全流程安全监控制度。

二是定期开展实验室及危化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全面排查实验室及危化品管理各环节的安全风险隐患，落实风险防控措施

施。加强危险废物处置管理，定期排查各类实验室废物的产生、收集、贮存、转移情况，及时规范安全处置。

三是加强实验室安全教育，落实实验室安全准入制度，把实验室安全教育纳入相关专业教学计划，开设相关课程。做好参与实验的学生、教师、工作人员和相关来访人员的安全培训，使其了解掌握本实验室涉及的危险源、安全操作规范及突发情况处置方法。

（责任处室：教育处，参与处室：办公室）

（一）教育处工作职责

1.指导学校做好实验室安全制度、管理细则，制度及管理细则上墙公示；

2.指导学校做好实验安全宣传、个人防护、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教育工作，并细化落实相关制度，做好实验宣传教育文本、课件、视频等存档备查；

3.指导学校做好理化生实验课的规范教学工作，落实实验课教案学案制定、实验台账登记、器材领用报备等工作，材料清晰、记录完整、按块留档备查；

4.指导学校根据教学大纲要求做好危化品使用计划核定工作，要体现对危化品实验需求量的需求计划、集体审议及管理责任人确定，留档备查。

5.开展学校安全工作专项督导、开学视导、期末巡查等，切实履行安全工作职责。

（二）办公室工作职责

1.指导学校做好危化品采购的报备工作，采购的危化品均要体现各环节报备痕迹，留档备查；

2.指导学校做好危化品室的布置、储存规范化管理工作，危化品室的设置及布置要符合消防、公安的要求，要配置好足量的防腐防爆柜、通风柜、通风设备、恒温设备、监控设备、安防设施等，要做好管理组织架构、应急处置流程图、安全制度等上墙公示，安全台账留档备查；

3.指导学校做好危废物品的处置工作，有化学实验课的学校均要纳入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系统集中管理，实行长效运作机制。

4.监督学校危废处置情况，平台使用情况，对学校不使用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系统、危废处置流程不规范、一把手校长监管不力等行为重点督查，实时通报。

主要任务 8：深入开展校车与交通安全专项整治

一是严格落实《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和《省政府校车安全工程的实施意见》，依法实施校车使用许可，规范发展专用校车，清理不符合校车标准但仍作为校车使用的载客汽车，明确退出期限，坚决彻底淘汰在用的非专用校车。

二是严格日常监管，确保安全运行。督促指导学校和校车服务提供者严格落实校车安全运营管理制度，严格按照要求配备具有行驶记录功能的卫星定位装置，并接入监管平台，实施动态监控。严格校车驾驶员的教育管理，严禁超员超速和不按规定线路行驶。督促校车运行管理部门和单位细化驾驶员安全行车要求，指

导校车公司等单位建立健全校车驾驶员安全行车奖励激励制度。严格按照规定配备随车照管人员，并督促认真履行照管职责。

三是加强与应急管理、公安、交通运输等相关部门的沟通，完善联动工作机制，改善校车道路通行条件，加强危险路段安全防护措施，依法查处校车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非法接送学生车辆。

四是会同公安机关加强校园周边道路交通疏导和秩序维护，结合实际优化上下学高峰时段交通组织。

五是会同交通、公安、规建委等部门共同研究制定学生绿色出行工作机制，让师生养成文明出行的好习惯。

（责任处室：办公室，参与处室：政宣处、人事师资处）

（一）办公室工作职责

1.指导学校根据《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及省政府关于校车安全工程的实施意见，配合交警部门做好校车及交通安全的各项整治及监管工作，材料留档备查；

2.指导学校做好校车年审、日常运行、维护保养、违规规章处罚及校车日常运行中涉及的全方面工作，材料留档备查；

3.指导学校积极配合交警、综合行政执法、规建委等部门，优化校园周边交通及设施的管理，推广“校家警”及“红蓝护学”等护学模式，材料留档备查；

4.指导学校积极配合综合执法部门加强学校门前停车难、交通堵塞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材料留档备查；

5.指导学校做好校内交通安全管理，加强学生乘车教育管

理，材料留档备查；

6.督促校车学校提高校车驾驶舱及车体监控配置比例，强化行驶过程监管，保障学生安全。

（二）政宣处工作职责

指导学校根据《苏州市关于开展中小学生学习旅行等社会实践活动的旅行社服务规范（试行）》指导意见，配合交警、文旅等部门做好各级各类学校开展的社会实践、境内研学指导及相关备案工作，材料留档备查。

（三）人事师资处工作职责

指导学校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学习旅行活动的通知》（苏教外〔2014〕3号）、《苏州工业园区境外修学管理办法》要求，配合市局行政部门及外交部门做好各类境外研学方案、签证、过程监管、处置等工作，材料留档备查。

主要任务9：深入开展学校建筑及设施设备安全专项整治

一是落实中小学校舍安全长效机制，全面排查学校建筑物安全隐患，查找并整治违法建设、违规改变建筑主体结构或使用功能等造成的安全隐患，摸清校舍安全底数，落实学校建筑所有权人承担使用安全主体责任。

二是全面开展校园设施设备安全专项“体检”，查找设施设备安全隐患和突出短板，确保设施设备符合安全要求。

三是完善应对极端天气、旱涝灾害机制，加强对校园低洼地带、地质灾害点、易滑坡地段、易遭受雷击、地基沉陷等区域预防措施，落实学校在建项目施工隔离管理等安全措施。

（责任处室：办公室）

办公室工作职责

1.严格执行《建筑法》、《防震减灾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小学校建筑设计规范》、《托儿所、幼儿园建筑设计规范》等国家和地方相关的其他技术规范、标准和规定，加强校舍建设、定期检查与鉴定、维修加固、档案管理各环节工作。

2.指导学校做好校舍规划、建设、维护、危房改造的安全工作，过程留痕，材料留档备查。

3.指导学校做好校舍、建筑物、建筑附属物安全隐患的排查、鉴定,并组织实施整改措施，材料留档备查。

4.指导学校做好防汛、防雷、防地质灾害等安全管理工作，材料留档备查。

主要任务 10：进一步加强师生安全教育

一是加强学生安全素质教育。把安全教育纳入学校教育内容，在中小学、幼儿园教育教学、高中新生军训课程中加入安全知识教育，充分把握消防日、交通安全日、安全生产月、安全教育进校园等契机，有针对性地开展消防安全、食品安全、交通安全、防范溺水、生命安全、心理健康、应急避险等专题教育。通过开展科普讲座、安全演练、专题专栏等多种形式以及在“名师空中课堂”开设专题版块等，开展丰富多彩的安全教育宣传活动，以案例警示教育和沉浸式互动体验，培养学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结合青少年校外实践基地、法治教育实践基地、

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建设安全教育综合实践基地或体验场馆。加强学生校外社会实践活动的安全教育与管理。

二是加强教职员员工安全教育。一方面，应当在开学前，研究制定好下一学期安全教育计划，要详细到学习时段、内容、目标、教授形式等方面的安排，并且要充分利用好国旗下讲话、教师大会、年级组会议、学生班会、安全主题月，全面开展安全教育活动；另一方面，应利用安全教育平台、安全校本课程及行业安全要点等资源，有计划地开展教职员员工安全理论学习，按阶段进行应知应会考核，要做到教职员员工安全知识普及 100%，要按照“一岗双责、党政同责”要求，凡是参与学校教育教学、后勤、安保、实验室、财会、物业等方面工作的人员，必须做到领域安全知识全面掌握，应知应会考核通过，方可上岗。

三是全面做好校园安全演练。一方面，要通过专题会议形式，研究制定安全演练工作计划，校级领导班子要首当其冲，做好动员组织，各处室要通力合作，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制定出适合本校（园）的演练方案，对制定的方案，要做好专家指导、成员论证、意见征求，切实要将此项工作做实、做透、做精。另一方面，中小学要每月组织 1 次安全演练，幼儿园要每两月组织 1 次安全演练，演练的时间可由各单位自行安排，也可利用升旗及课间操时间段进行；在此基础上，根据学校工作计划和实际需要，形成中小学每学年 8+n 演练模式，幼儿园每学年 4+n 演练模式。提高安全演练闭环水平。一方面，各单位要重视对演练结果的评价反馈，演练现场要做好总结及点评，演练后要尽快组织对本次演练

的专题研讨，查漏补缺、举一反三，要提升每一次安全演练的成效。

（责任处室：政宣处，参与处室：办公室）

（一）政宣处工作职责

1.指导学校建立健全学校安全教育机制，督促学校、幼儿园认真落实“公共安全教育”“开学安全第一课”，将安全知识、救护技能等纳入教师安全教育培训体系。全面推进园区教育系统落实安全宣传“五进”工作，做好宣传教育和安全文化建设。

2.指导学校有序开展疏散演练和安全体验活动多种形式充分利用班会、社团等形式开展公共安全实训活动，过程留痕，材料留档备查。

3.指导学校开展家校安全知识普及教育活动，活动过程留痕，材料留档备查。

（二）办公室工作职责

1.指导学校做好苏州市安全教育平台资源的各项工作，积极开展各类安全教育及专项教育活动，过程留痕，材料留档备查；

2.加强对学校安全演练活动开展和指导，明确内容及要求，突出重点，坚持问题导向，形成园区教育系统安全演练课程教材，推广普及。

主要任务 11：全面提升学校安全支撑保障能力

一是健全各项安全管理制度。推动学校结合自身实际和风险特点，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规范标准，规范安全管理和监督行为，把安全要求贯穿学校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落实教育

系统安全管理统计分析制度，依法参加有关事故的调查处理，监督落实防范和整改措施。

二是提升安全生产信息化水平。建设一批安全管理相关在线课程，运用虚拟仿真技术开展学校安全教育。推动学校建设安全生产物联网监控系统 and 安全管理平台，加大装备力度，积极推广应用温度传感、烟雾报警、视频监控等技术，加强安全监测预警信息化建设，建立健全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科技手段进行安全监督管理的制度。

三是强化学校应急处置能力建设。督促学校制定完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严格值班和信息报告制度，建立应急联动机制，完善应急管理分级响应制度和程序，定期开展应急演练，确保一旦出现突发情况能够快速反应、有效应对，提升风险防控能力。根据学校实际和情势变化，适时修订完善应急预案，增强预案的实效性。

（责任处室：办公室）

办公室工作职责

1.指导学校、幼儿园健全各项安全管理制度，结合自身实际和风险特点，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规范标准，规范安全管理和监督行为。

2.研发园区教育系统校园安全系列课程，做好相关推广使用工作。

3.指导学校、幼儿园加强安全监测预警信息化建设，建立健全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科技手段进行安全监督管理

的制度。

3.指导学校、幼儿园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完善各类风险预案，并做好突发事件上报工作。

4.做好《江苏省校园安全风险管控系统》《苏州市安全生产问题处置监管平台》上报及处置工作。

5.配合信息中心做好“园区智慧教育”安全版块开发建设，做好试点学校培训培训及全辖区推广普及。

6.督促信息中心完善互联网安全综合治理体系，加强对学校、幼儿园网络内容建设、巡查监管和规范治理。

附件 2

园区教育系统深入开展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

时间阶段	序号	内容	时间节点	责任部门和单位	备注
动 员 部 署 阶 段 (2020 年 6 月 至 8 月)	1	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统一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开展专项整治提升行动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	全阶段	校园和校车安全专业委员会、中小学、幼儿园	中小学、幼儿园同步组织学习
	2	持续做好校园和校车安全专项整治行动隐患排查阶段工作	全阶段	教育局	中小学、幼儿园全覆盖自查
	3	上报安全月报、工作简报、月度风险清单、隐患编号	每月底前	教育局	中小学、幼儿园上报安全自查月报,做好省、市平台上报及安全督办工作
	4	学习《苏州工业园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全阶段	教育局	苏园工办字(2020)90号
	5	开展中小学、幼儿园安全技术防范系统技术信息统计		教育局	
	6	开展民办幼儿园安全专项联合检查		校园和校车安全专业委员会	落实整改闭环
	7	组织开展教育系统安全生产月活动	2020年6月	教育局	
	8	开展校车安全调研及校车统计工作		教育局	
	9	暑期前安全教育、安全培训、工作提醒及校园隐患大排查		教育局、专委会成员单位、中小学、幼儿园	
	10	教育局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开展安全生产宣讲	2020年7月	教育局	党委会、全系统
	11	组织开展消防安全专项培训			中小学、幼儿园安保负责人参训

时间阶段	序号	内容	时间节点	责任部门和单位	备注
动员部署 阶段(2020 年6月至8 月)	12	开展暑假期间校车运行情况调研,做相关工作指导	2020年8月	教育局	各社工委、街道做指导和 检查
	13	开展校外培训机构安全自查及督导		教育局	
	14	组织开展实验室及危化品安全培训		教育局	综合行政执法局、环境执 法大队授课;安保负责 人、实验员参训
	15	持续开展校外培训机构安全检查,做好市第八督导组迎检工作		教育局、各社工 委、各街道	专项督导
	16	开展暑期防汛防溺水工作		教育局	会议、工作提醒、巡查
	17	开学前安全工作提醒及校园安全抽查		教育局	安全督查员、第三方安 防、消防单位不间断巡查
	18	上报园区校园和校车安全专项整治阶段性工作		教育局	安委办
	19	园区教育系统半年度安全管理工作总结和下半年度工作要点(2020 年度)		教育局	安委办
	20	开学视导		教育局	全覆盖,专表
	21	召开新学期校园安全工作视频会议		教育局	全系统
	22	报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各领域进展情况和推进落实情况		教育局	上报园区安委办
	23	上报园区教育系统关于开展安全专项整治工作进展和学校安防条 件达标情况		教育局	上报市教育局
	24	上报园区教育系统危险化学品综合治理进展情况		教育局	上报安委办
	25	上报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常态化条件下开学消防安全工作总结		教育局	上报市教育局
	26	上报《苏州市推进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建设及城市安全风险评估实施 方案》相关材料		教育局	综合行政执法局
	27	上报校园和校车安全专项整治行动隐患排查阶段总结		校园和校车安全专 业委员会	安委办

时间阶段	序号	内容	时间节点	责任部门和单位	备注	
集中攻坚 阶（2020 年8月至 12月）	28	召开校车安全专题会议	2020年9月	教育局、交警大队	校车单位参会	
	29	召开校园安全专题会议（含食品安全、建筑安全等）		教育局、园区公安分局、市管局	当前安全形势及校园安全研判	
	30	开展夜间宿舍安全抽查		教育局	园外、西交大苏州附属中学、德威、南航苏州附中	
	31	开展民办幼儿园安全专项联合检查		校园和校车安全专业委员会	落实整改闭环	
	32	召开社会矛盾大排查大化解专项行动暨加强社会面治安管控工作专项紧急会议		教育局、园区公安分局	全系统	
	33	开展节前校园安全专项检查		教育局、园区公安分局	独墅湖学校、斜塘学校、斜塘中心幼儿园莲葑分园	
	34	落实安全宣传“五进”工作		教育局	与政宣处联合开展	
	35	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排查化解问题隐患“百日攻坚行动”		教育局	全系统	
	36	消防安全专项整治“百日攻坚行动”		教育局	全系统	
	37	成立《苏州工业园区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领导小组》		教育局		
	38	制定《苏州工业园区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园区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局领导班子成员和科室安全目标管理及主要任务职责分工》、《园区教育系统深入开展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征求意见		教育局	征求意见	
	39	常规类 上报安全月报、工作简报、月度风险清单、隐患编号		强化舆论宣传	教育局	全阶段
	40				教育局	全阶段

时间阶段	序号	内容		时间节点	责任部门和单位	备注
集中攻坚 阶（2020 年8月至 12月）	41	会议类	不少于2次安全专题会议	2020年10 月	教育局	根据工作需要
	42		教育系统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宣讲		中小学、幼儿园	中小学、幼儿园主要领导 开展宣讲
	43	宣传教育类	督促中小学、幼儿园做好安全平台各项工作		教育局	
	44		落实安全宣传“五进”工作		教育局	办公室、政宣处分工推进
	45		安保技能知识培训		教育局	初定10.30,培训地点:服 务外包学院
	46	培训类	安保技能大比武活动		教育局	初定10.31,承办单位:服 务外包学院
	47		新入职保安员培训点工作会议		教育局	十月第三周,参训人员18 个片长单位负责人
	48		做好各项安全培训工作的		中小学、幼儿园	自行组织,常态工作
	49	演练类	消防演练观摩		教育局	初定10.16,承办单位:园 区外国语学校
	50		常规演练		中小学、幼儿园	中小学、幼儿园按计划每 月开展
	51		隐患排查月报表		中小学、幼儿园	每月28日前完成上报
	52		安防、消防检查隐患整改反馈		教育局	东吴、特领
	53	报表类	成员单位反馈每周检查督查情况		园区公安分局、综 合行政执法局	每周三反馈
	54		校园和校车安全专项整治行动中需要的周报表		校园和校车安全专 业委员会	每周四上报
	55		安全三年专项整治工作中需要上报的表		教育局	按需

时间阶段	序号	内容	时间节点	责任部门和单位	备注
集中攻坚 阶（2020 年8月至 12月）	56	安全专项检查	2020年10 月	教育局	部分单位抽查
	57	月度明察暗访		教育局	部分学校抽调人员
	58	安全片区互查		教育局	片长负责制
	59	成员单位检查		园区公安分局、综 合行政执法局	按需
	60	学校每日一查		中小学、幼儿园	按规定完成
	61	省危废平台月报		相关初中、高中	按规定完成
	62	发布《苏州工业园区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 动实施方案》、《园区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 动局领导班子成员和科室安全目标管理及主要任 务职责分工》、《园区教育系统深入开展安全专项整 治三年行动计划》、《关于进一步加强园区教育 系统新入职保安员业务提升的实施意见》		教育局	时间待定
	63	校园和校车安全专项整治行动第三阶段“回头看”		校园和校车安全专 业委员会	做好攻坚阶段工作
	64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排查化解问题隐患“百日攻坚战”		教育局	持续开展
	65	消防安全专项整治“百日攻坚战”		教育局	持续开展
	66	危险化学品综合专项整治		教育局	持续开展
	67	校园及周边安全综合整治		教育局	持续开展
	68	全面做好各级布置的安全工作		教育局	保质保量完成
	69	同10月		教育局	按需

时间阶段	序号	内容		时间节点	责任部门和单位	备注	
集中攻坚 阶段（2020 年8月至 12月）	70	会议类	召开校园和校车安全专业委员会会议	2020年11 月	校园和校车安全专 业委员会	教育局牵头组织	
	71		其他同10月			教育局	常态工作
	72	宣传教育类	同10月			教育局	常态工作
	73	培训类	不间断开展新入职保安轮训			教育局	各培训点负责
	74		市安全教育平台任务			中小学、幼儿园	119专题，其他专题
	75	演练类	常规演练			中小学、幼儿园	中小学、幼儿园按计划每 月开展
	76	报表类	同10月			教育局	-
	77	整治类	教育系统开展隐患大排查			校园和校车安全专 业委员会	做好攻坚工作，确保系统 内各单位安全稳定
	78		其他同10月			教育局	常态工作、按需
	79	危化品类	同10月			相关初中、高中	常态工作、按需
	80	文件类	根据当月安全工作制定			教育局	常态工作、按需
	81	专项工作	同10月			教育局	常态工作、按需
	82	任务执行	全面做好各级布置的安全工作			教育局	保质保量完成
	83	会议类	参加园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总结会议			校园和校车安全专 业委员会	根据安委办要求执行
	84		其他同11月			教育局	常态工作
	85	宣传教育类	同11月			教育局	常态工作
	86	培训类	同11月			教育局	常态工作
87	演练类	常规演练		中小学、幼儿园	中小学、幼儿园按计划每 月开展		

时间阶段	序号	内容	时间节点	责任部门和单位	备注		
集中攻坚 阶段(2020 年8月至 12月)	88	上报校园和校车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排查化解问题隐患“百日攻坚行动”、消防安全专项整治“百日攻坚行动”总结	2020年12 月	校园和校车安全专业委员会、教育局	按节点及要求完成总结上报		
	89	同11月		教育局	-		
	90	全面做好隐患整治排查工作,对“存量”问题隐患进行集中攻坚,建档销号,确保如期完成“一年小灶”整治任务		校园和校车安全专业委员会	做好攻坚工作,确保系统内各单位安全稳定		
	91	其他同11月		教育局	常态工作、按需		
	92	同10月		相关初中、高中	常态工作、按需		
	93	根据当月安全工作制定		教育局	常态工作、按需		
	94	完成校园和校车安全专项整治工作		校园和校车安全专业委员会	保质保量完成		
	95	完成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排查化解问题隐患“百日攻坚行动”		教育局	保质保量完成		
	96	完成消防安全专项整治“百日攻坚行动”		教育局	保质保量完成		
	97	全面做好各等级布置的安全工作		教育局	保质保量完成		
	持续整治 阶段(2021 年全年)	98		上报安全月报、工作简报(含处室版)、月度风险清单、隐患编号	2021年全年	教育局	常态化开展专项整治工作,行程浓厚氛围,全面深入开展安全专项整治,对发现的一般隐患及时整改,对需要较长整改期限的隐患,编号督办整改,做好市安全生产平台的申报,加强与成员单位的联合治理。

时间阶段	序号	内容		时间节点	责任部门和单位	备注		
持续整治阶段(2021年全年)	99	常规类	强化舆论宣传,形成全系统深入开展专项整治行动的浓厚氛围	2021年全年	教育局	指导各单位做好宣传及环境布置		
	100		持续开展安全生产三年专项整治行动			条线跟踪,持续开展		
	101		对排查出的问题隐患持续开展集中整治,闭环整改			条线跟踪,持续开展		
	102		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宣讲			根据计划持续推进,常态工作		
	103		制定教育系统年度安全工作计划			办公室制定,全局讨论、征求意见		
	104		制定年度内与教育系统有关的专项安全工作计划			根据各阶段工作需要完成计划制定		
	105	会议类	每月局务会、党委会			2021年全年	教育局	根据工作进度及需要对当前系统内安全情况开展讨论及研判
	106		每月不少于2次安全生产专题会议(局)					根据上级要求进行调整
	107		每学期不少于2次食品安全会议(局)					根据工作计划、需要开展
	108		每学期不少于1次校车安全会议(局、校车单位)					开学后第二周,其他条线根据需要自行
	109		每学期不少于2次片区安全会议(局、片长单位)安全片区内由片长单位不定期组织开展专题会议					条线根据需要自行时间片区内由片长单位组织
110	每学期不少于2次校园卫生及饮用水安全会议(局)	条线根据工作计划自行时间						
111	每学期不少于1次园校区安委会会议(教育局组织召集、成员单位参与)	园校区校园安全专业委员会	汇报阶段开展工作,成员单位交流工作进展,研判当前影响教育领域安全问题					

时间阶段	序号	内容	时间节点	责任部门和单位	备注
持续整治阶段(2021年全年)	112	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宣讲活动,落实安全宣讲“五进”工作	2021 年全年	教育局	持续开展,全面落实,抓成效,展风采
	113	持续完善教育系统安全教育系列课程、安全演练指南、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法及安全知识题库			
	114	安全工作警示、提醒			
	115	督促各单位完成市安全教育平台各项活动			
	116	完成上级布置的各项安全宣传、教育、提醒工作			
	117	高质量完成各阶段各项安全宣传教育工作			
	118	及时接收发布的安全提醒,对标找差,高标准完成各项工作			
	119	高效完成市安全教育平台各项工作任务			
	120	每年度组织不少于2次校园安防培训			
	121	每年度组织不少于2次校园消防培训			
	122	每年度组织不少于2次实验室及危化品安全培训			
	123	每年度组织不少于2次食品安全培训			
	124	每年度组织不少于1次用电安全培训			
	125	每年度组织不少于1次饮用水安全培训			
	126	每年度组织不少于1次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救援培训			
	127	每年度组织不少于2次安保技能大比武活动			
	128	对新入职保安员进行培训上岗(各培训点负责制)			
				教育局	根据工作计划,在各阶段开展各类安全培训;结合时期工作部署,开展相关培训工作,培训形成体系,过程留痕,健全档案

时间阶段	序号	内容		时间节点	责任部门和单位	备注	
持续整治 阶段(2021 年全年)	129	根据上级需要组织开展相关培训		2021 年全年	教育局	制定月计划,突出阶段工 作侧重点,做好过程留 痕,形成台账	
	130	持续保安“每日一练”工作					
	131	培训类	各单位自行开展关于师生在校安全;教职员工岗位 安全;全员安全巡检;值班值守;门岗安全、校园及 周边安全、消防、安防等各方面的内部培训		中小学、幼儿园	制定培训计划,培训人员 覆盖面广,形成相关培训 教材,聘请专业人员来校 (园)授课,做好相关活 动报道,开展考核评价。	
	132	做好各项紧急培训工作			根据上级要求完成相关 培训工作		
	133	汇总每学期各单位安全演练计划、总结			教育局	做好工作部署,汇总演练 计划及总结,组织观摩, 开展抽查	
	134	每年度组织不少于2次安全演练观摩					
	135	每年去抽查不少于4轮次夜间宿舍安全演练					
	136	演练类	做好各领域安全演练工作		2021 年全年	中小学每学期不少于4 次,幼儿园每学期不少于 2次,具体可参考园区教 育系统安全演练指南	
	137	隐患自查月报表			中小学、幼儿园	每月28日前完成上报	
	138	安防、消防检查隐患整改反馈			第三方维保单位	每月3日前完成上一个月 汇总反馈	
	139	报表类	外部检查反馈		2021 年全年	上级、各成员单位	做好上级、各成员单位检 查反馈收集,做好整改
	140	三年安全专项整治需要的报表				教育局	根据需要进行完成

时间阶段	序号	内容		时间节点	责任部门和单位	备注
持续整治 阶段(2021 年全年)	141	报表类	阶段工作总结	2021 年全年	教育局	根据需要, 按规完成
	142		安全三年专项整治工作中需要上报的各类总结、报告			
	143	整治类	上级对教育系统的安全专项督查	2021 年全年	教育局	积极做好上级安全专项督查迎检工作
	144		每年度不少于 8 次领导带队检查			根据工作需要, 在重大节日前、寒暑假前开展
	145		每年度不少于 4 次教育系统开展隐患大排查			按季度开展
	146		月度安全专项检查			根据工作计划执行
	147		月度明察暗访			系统内抽调人员组织开展
	148		月度安全片区互查			片长单位负责
	149		成员单位检查			成员单位自行开展
	150	每日一查	各成员单位	各单位常态工作		
	151	危化品类	每年度完成危化品综合治理工作计划及阶段总结	2021 年全年	教育局	形成方案, 加强过程监管
	152		指导相关单位建立健全实验室及危化品仓库管理制度, 有成效			制度建设, 日常管控
	153		指导相关单位省危废平台年度计划及月报			积极对接国土环保局, 做好年度计划和月报工作
	154		积极完成各类工作		相关初中、高中	形成本校特色管理方式, 加强属地联动, 做好危废处置

时间阶段	序号	内容		时间节点	责任部门和单位	备注
持续整治阶段(2021年全年)	155	专项工作	全面完成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持续整治阶段工作	2021年全年	教育局	按规做好各项工作
	156		积极完成阶段工作其他安全专项工作			
	157	任务执行	全面做好各级布置的安全工作	2021年全年	教育局	保质保量完成
	158		同2021年			
	159	常规类	加强巩固提升阶段工作计划实效,全面保障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出成效	2022年全年	教育局	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
	160		同2021年			
	161	会议类	参加园区召开专项整治行动总结会议	2022年全年	教育局	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 12月
	162	宣传教育、安全提醒类	同2021年		教育局	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
	163		突出攻坚阶段成效	2022年全年	中小学、幼儿园	形成宣传报道
	164	培训类	同2021年		教育局	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
巩固提升阶段(2022年全年)	165	演练类	同2021年	2022年全年	教育局	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
	166		同2021年			
	167	报表类	做好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总结汇报	2022年全年	教育局	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 11月
	168		同2021年			
	169	整治类	1、2、3季度三轮隐患大排查,11月一轮联合检查	2022年全年	教育局	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 全面巩固整治成效,确保园区教育安全形势向好
	170	危化品类	同2021年	2022年全年	教育局	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
	171	专项工作	同2021年	2022年全年	教育局	全面推进专项工作成效,积极完成阶段内其他专项工作
	172	任务执行	全面做好各级布置的安全工作	2022年全年	教育局	保质保量完成,年度阶段工作再完善